

丽水学院医学院文件

医〔2021〕19号

丽水学院医学院 关于成立医学实验动物伦理委员会 和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的决定

各科室，各部系（院，中心）：

为加强实验动物管理工作，经研究并经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成立医学院实验动物伦理委员会和医学院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医学院实验动物伦理委员会和医学院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一、医学院实验动物伦理委员会

主任：吴松泉

副主任：李彩福 曹明国

成员：陈世新 周贊华 邹继华 刘凯 杨如会

何汉江 汤挺兵 徐晓毅 杨群芳

秘书：徐晓毅

二、医学院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

主任：曹明国

副主任：何汉江 杨如会 汤挺兵

成员：李达生 郭 虹 陈世新 周贊华 谭波涛

张 军 陈建玲 陈陶陶 戴周丽 祝力骋

张 乐 叶晓鸥

秘书：戴周丽



丽水学院医学院

2021年6月23日印发
